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88號8樓

電話：(02)2658-223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資產負債表	7		-
五、綜合損益表	8~9		-
六、權益變動表	10		-
七、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9		二七
(八) 抵押之資產	49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0~51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2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52、54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2		三二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逐年成長，為維持股東及外部投資人之期待，預期管理階層有達到獲利目標之壓力，然營業收入係判斷獲利能力及經營績效的重要指標之一，且收入認列具有先天上較高之風險。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所有銷售客戶中，其個別成長率超過整體成長率且全年交易金額屬重大者，暨較前一年度新增客戶交易金額佔營業收入較大者，合計佔營業收入 79%，其收入認列對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評估其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本年度所有銷售客戶中，其個別成長率超過整體成長率且全年交易金額屬重大者，暨較前一年度新增客戶交易金額佔營業收入較大者之交易是否真實發生，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說明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上述銷售客戶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上述銷售客戶其本年度收入交易之證實性測試，選取適當樣本抽核至出貨文件及客戶貨款收回情形，用以驗證交易真實發生是否未有重大異常。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何 瑞 軒



何瑞軒

會計師 張 耿 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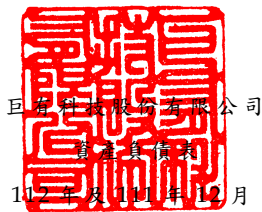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巨源利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65,868	52	\$ 522,072	5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八）	33,278	3	42,796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6,334	1	11,95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十九）	146,556	13	53,632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5,332	-	5,126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04,376	10	127,400	1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17,231	2	49,973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20	-	130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62,718	6	23,78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41,813</u>	<u>87</u>	<u>836,867</u>	<u>8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121,566	11	118,711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856	-	1,42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30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4,960	2	15,886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十四）	2,910	-	1,93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1,522</u>	<u>13</u>	<u>137,956</u>	<u>1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83,335</u>	<u>100</u>	<u>\$ 974,82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123,458	12	\$ 140,209	1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280	-	1,97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79,808	7	59,386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35,062	3	27,31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9,284	3	23,961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927	-	77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935	-	5,89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69,754</u>	<u>25</u>	<u>259,516</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3,31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944	-	60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4,032	1	16,466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976</u>	<u>1</u>	<u>20,38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284,730</u>	<u>26</u>	<u>279,897</u>	<u>29</u>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373,430	35	373,430	38
3200	資本公積	253,205	23	253,210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829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5,141	15	68,286	7
3XXX	權益總計	<u>798,605</u>	<u>74</u>	<u>694,926</u>	<u>7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083,335</u>	<u>100</u>	<u>\$ 974,8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志賢



經理人：賴志賢



會計主管：劉仲嘉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 1,104,737	100	\$ 934,4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十）	(781,612)	(71)	(685,720)	(74)
5900	營業毛利	<u>323,125</u>	<u>29</u>	<u>248,683</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2,991)	(2)	(23,569)	(2)
6200	管理費用	(36,941)	(4)	(38,82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543)	(6)	(70,514)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9,475)	(12)	(132,907)	(14)
6900	營業淨利	<u>193,650</u>	<u>17</u>	<u>115,776</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10,057	1	1,3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3,863)	-	(25,369)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十）	(43)	-	(3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151</u>	<u>1</u>	<u>(24,085)</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99,801	18	91,691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39,689)	(4)	(18,42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60,112</u>	<u>14</u>	<u>73,267</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 518)	-	\$ 4,1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u>104</u>	<u>-</u>	<u>(82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414)</u>	<u>-</u>	<u>3,31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9,698</u>	<u>14</u>	<u>\$ 76,577</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4.29</u>		<u>\$ 2.20</u>	
9810	稀 釋	<u>\$ 4.28</u>		<u>\$ 2.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志賢



經理人：賴志賢



會計主管：劉仲嘉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未分配盈餘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1,930	\$	122	\$	-	(\$	8,291)	\$ 323,761
E1	現金增資(附註十八)		41,500		236,660		-		-	278,16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四及二三)		-		16,428		-		-	16,42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73,267	73,267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3,310	3,310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 額		-		-		-		76,577	76,577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3,430		253,210		-		68,286	694,92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 分配(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829	(6,829)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56,014)	(56,014)
C17	支付股東逾時效未領 取之股利(附註十 八)		-		(5)		-		-	(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160,112	160,11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414)	(414)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 額		-		-		-		159,698	159,69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3,430	\$	253,205	\$	6,829	\$	165,141	\$ 798,60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志賢



經理人：賴志賢



會計主管：劉仲嘉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99,801	\$ 91,69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59	3,254
A20200	攤銷費用	13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722)	33,426
A20900	財務成本	43	35
A21200	利息收入	(10,057)	(1,31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6,42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77	14,63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088	(13,80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0,240	(30,484)
A31130	應收票據	5,616	(6,624)
A31150	應收帳款	(96,117)	(5,0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3	(5,055)
A31200	存 貨	19,947	(86,682)
A31230	預付款項	32,742	(29,02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	(14)
A31280	履行合約成本	(38,930)	1,585
A32125	合約負債	(16,751)	33,683
A32130	應付票據	(1,697)	351
A32150	應付帳款	22,015	20,1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749	8,8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3	(1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52)	(9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1,357	44,8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398	1,30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	(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649)	(1,0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063</u>	<u>45,1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09)	(\$ 3,83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1)	(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3)	-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623)	(3,8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76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31)	(1,120)
C043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	5,106
C0440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10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6,014)	-
C04600	現金增資	-	281,160
C05600	支付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5)	-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2,156)	281,37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88)	13,01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43,796	335,6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2,072	186,39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5,868	\$522,07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志賢



經理人：賴志賢



會計主管：劉仲嘉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0 年 8 月設立為有限公司，87 年 1 月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積體電路之開發及產品設計銷售買賣、智慧財產權、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之批發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代理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11 年 12 月 20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經評估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本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若會產生或強化未來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營業成本。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產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

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產品銷貨收入

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產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另於滿足履約義務前之預收款項，係認列於合約負債。

2.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依客戶約定合約規格提供委託設計服務之收入，係於委託設計服務完成時予以認列收入，另於委託設計服務完成前之預收款項，係認列於合約負債；若本公司判斷委託設計服務之履約義務，其各項履約義務可合理衡量完成進度交付並禁止作為其他用途，及遇客戶提前終止該製造合約時，客戶須支付合約所發生之成本及合理利潤，則該合約服務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

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

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2	\$ 16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2,671	486,94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453,045</u>	<u>34,960</u>
	<u>\$ 565,868</u>	<u>\$ 522,072</u>

本公司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51%~5.30%	0.38%~1.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3,676	\$ 26,449
—債 券	<u>9,602</u>	<u>16,347</u>
	<u>\$ 33,278</u>	<u>\$ 42,796</u>

自 112 年 2 月起，本公司無法定期取得所持有 Powerfund A 基金之市場報價，並獲悉基金公司通知暫停基金贖回作業。另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獲悉基金公司通知，近期不受理所持有 CCIB DFSP 多元化外幣

投資組合基金之本金贖回作業，本公司已申請之本金贖回將暫時不予支付。本公司評估上述基金公允價值之可靠性、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及交易存有重大不確定性等因素，將有關影響納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並於 111 年度認列 40,230 仟元評價損失。

後續 Powerfund A 基金之投資基金公司通知，於向其兩大外匯交易商執行有關法律程序均無果後，已委任二家清算公司為共同自發性清算人，進行自發性清算程序，期能盡速有效地追回以上資金。本公司將持續與基金清算人溝通，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八、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 9,459	\$ 18,325
公允價值調整	<u>143</u>	<u>(1,978)</u>
	<u>\$ 9,602</u>	<u>\$ 16,347</u>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搜集信用評等資料，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風險。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334	\$ 11,95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6,334</u>	<u>\$ 11,95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6,556	\$ 53,63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146,556</u>	<u>\$ 53,63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675	\$ 16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u>4,657</u>	<u>5,110</u>
	<u>\$ 5,332</u>	<u>\$ 5,126</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及產業經濟情勢，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至60天	<u>\$ 6,334</u>	<u>\$ 11,950</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15~85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天	逾 61~120天	逾 121~180天	逾 超過18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36,813	\$ 9,743	\$ -	\$ -	\$ -	\$ 146,5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36,813</u>	<u>\$ 9,743</u>	<u>\$ -</u>	<u>\$ -</u>	<u>\$ -</u>	<u>\$ 146,556</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天	逾 61~120天	逾 121~180天	逾 超過18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45,378	\$ 8,254	\$ -	\$ -	\$ -	\$ 53,6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5,378</u>	<u>\$ 8,254</u>	<u>\$ -</u>	<u>\$ -</u>	<u>\$ -</u>	<u>\$ 53,632</u>

(三)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利息及應收營業稅退稅款等，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並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情事，經評估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3,863	\$ 51,914
在製品	30,221	9,757
原料	40,292	65,729
	<u>\$ 104,376</u>	<u>\$ 127,40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02,761	\$ 378,229
委託設計服務成本	275,774	292,85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77	14,632
	<u>\$ 781,612</u>	<u>\$ 685,720</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85,773	\$ 49,605	\$ 3,935	\$ 1,918	\$ 141,231
增 添	-	363	4,916	130	5,409
處 分	-	-	(685)	-	(68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5,773</u>	<u>\$ 49,968</u>	<u>\$ 8,166</u>	<u>\$ 2,048</u>	<u>\$ 145,955</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20,670	\$ 1,121	\$ 729	\$ 22,520
折舊費用	-	952	1,239	363	2,554
處 分	-	-	(685)	-	(68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622</u>	<u>\$ 1,675</u>	<u>\$ 1,092</u>	<u>\$ 24,389</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85,773</u>	<u>\$ 28,346</u>	<u>\$ 6,491</u>	<u>\$ 956</u>	<u>\$ 121,566</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85,773	\$ 49,510	\$ 6,621	\$ 1,658	\$ 143,562
增 添	-	95	2,185	440	2,720
處 分	-	-	(4,871)	(180)	(5,05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5,773</u>	<u>\$ 49,605</u>	<u>\$ 3,935</u>	<u>\$ 1,918</u>	<u>\$ 141,231</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9,781	\$ 5,000	\$ 601	\$ 25,382
折舊費用	-	889	992	308	2,189
處 分	-	-	(4,871)	(180)	(5,05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670</u>	<u>\$ 1,121</u>	<u>\$ 729</u>	<u>\$ 22,520</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85,773</u>	<u>\$ 28,935</u>	<u>\$ 2,814</u>	<u>\$ 1,189</u>	<u>\$ 118,711</u>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未有任何減損跡象，故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5年
裝潢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額度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u>\$ 1,856</u>	<u>\$ 1,420</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784</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u>\$ 1,105</u>	<u>\$ 1,065</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27</u>	<u>\$ 772</u>
非流動	<u>\$ 944</u>	<u>\$ 60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1.68%~2.99%	1.68%~1.77%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辦公業務使用，租賃期間為3年。本公司對所租賃之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分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3</u>	<u>\$ 1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106)</u>	<u>(\$ 1,171)</u>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取 得	<u>243</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43</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攤銷費用	<u>13</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30</u>

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四、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790	\$ 38,542
預付軟體服務費	8,422	7,982
留抵稅額	6,345	2,376
其 他	<u>674</u>	<u>1,073</u>
	<u>\$ 17,231</u>	<u>\$ 49,973</u>
其他流動資產	<u>\$ 120</u>	<u>\$ 13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2,910</u>	<u>\$ 1,939</u>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80</u>	<u>\$ 1,97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79,808</u>	<u>\$ 59,386</u>

本公司自供應商進貨之平均賒帳期間為月結30~90天。本公司依資金狀況調度，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支付。

十六、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069	\$ 17,49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2,754	5,327
應付勞務費	789	1,400
應付保險費	1,095	991
應付退休金	990	628
應付稅捐	164	166
其 他	<u>1,201</u>	<u>1,307</u>
	<u>\$ 35,062</u>	<u>\$ 27,313</u>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股款	\$ -	\$ 5,106
其 他	<u>935</u>	<u>792</u>
	<u>\$ 935</u>	<u>\$ 5,89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本公司未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委任經理人係依本公司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規定，其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另依該辦法按月視實際需求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965	\$ 42,34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933)	(25,8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032</u>	<u>\$ 16,4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u>\$ 42,346</u>	(<u>\$ 25,880</u>)	<u>\$ 16,46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7	-	177
利息費用(收入)	<u>582</u>	(<u>365</u>)	<u>217</u>
認列於損益	<u>759</u>	(<u>365</u>)	<u>394</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利益)			
—計畫資產報酬	-	(183)	(183)
—財務假設變動	381	-	381
—經驗調整	<u>320</u>	<u>-</u>	<u>3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01</u>	(<u>183</u>)	<u>518</u>
雇主提撥	<u>-</u>	(<u>1,396</u>)	(<u>1,396</u>)
福利支付	(<u>4,841</u>)	<u>2,891</u>	(<u>1,95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65</u>	(<u>\$ 24,933</u>)	<u>\$ 14,032</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45,324</u>	(<u>\$ 23,775</u>)	<u>\$ 21,54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0	-	180
利息費用(收入)	<u>227</u>	(<u>122</u>)	<u>105</u>
認列於損益	<u>407</u>	(<u>122</u>)	<u>285</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3,189)	-	(3,189)
—經驗調整	<u>898</u>	(<u>1,846</u>)	(<u>94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91</u>)	(<u>1,846</u>)	(<u>4,137</u>)
雇主提撥	<u>-</u>	(<u>1,231</u>)	(<u>1,231</u>)
福利支付	(<u>1,094</u>)	<u>1,094</u>	<u>-</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2,346</u>	(<u>\$ 25,880</u>)	<u>\$ 16,466</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管理費用	<u>\$ 394</u>	<u>\$ 28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金融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衡 量 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757</u>)	(\$ <u>843</u>)
減少 0.25%	<u>\$ 781</u>	<u>\$ 87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761</u>	<u>\$ 850</u>
減少 0.25%	(\$ <u>741</u>)	(\$ <u>82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276</u>	<u>\$ 1,34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年	8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7,343</u>	<u>37,343</u>
已發行股本	<u>\$ 373,430</u>	<u>\$ 373,43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0月13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150仟股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每股面額10元。前述增資案包含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77.5元，標單股數2,988仟股；公開申購承銷價格每股42.68元，承銷股數747仟股、員工認股358仟股及特定人認股57仟股，總計278,160仟元（已扣除股票發行成本3,000仟元），其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額為236,660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73,430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53,088	\$ 253,08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u>117</u>	<u>122</u>
	<u>\$ 253,205</u>	<u>\$ 253,21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12 及 11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3,088	\$ -	\$ 122
支付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3,088</u>	<u>\$ -</u>	<u>\$ 117</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2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	-	16,428	-
現金增資	236,660	-	-
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	<u>16,428</u>	(<u>16,428</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3,088</u>	<u>\$ -</u>	<u>\$ 122</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10 年度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6,829</u>
現金股利	<u>\$ 56,01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5</u>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5,970</u>
現金股利	<u>\$ 85,88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3</u>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產品銷貨收入	\$ 727,669	\$ 517,829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355,711	378,593
其他營業收入	21,357	37,981
	<u>\$ 1,104,737</u>	<u>\$ 934,40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產品銷貨收入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產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前預收之款項，係認列於合約負債。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係依客戶約定合約規格提供委託設計服務之收入，於委託設計服務完成時認列收入。委託設計服務完成前預收之款項，係認列於合約負債。若本公司判斷委託設計服務之各項履約義務可合理衡量完成進度交付並禁止作為其他用途，及遇客戶提

前終止該合約時，客戶須支付合約所發生之成本及合理利潤，則該合約服務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6,334</u>	<u>\$ 11,950</u>	<u>\$ 5,326</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46,556</u>	<u>\$ 53,632</u>	<u>\$ 48,491</u>
合約負債—流動	<u>\$ 123,458</u>	<u>\$ 140,209</u>	<u>\$ 106,52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產品銷貨	\$ 39,649	\$ 29,904
委託設計服務	41,325	45,894
其他	279	3,533
	<u>\$ 81,253</u>	<u>\$ 79,331</u>

(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u>流動</u>			
履行合約成本	<u>\$ 62,718</u>	<u>\$ 23,788</u>	<u>\$ 25,373</u>

本公司所提供之委託設計服務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預期可回收，故將其相關成本帳列資產—履行合約成本，於滿足履約義務後，配合收入認列而轉列營業成本項下。

二十、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 9,143	\$ 8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88	496
其他—押金設算息	26	11
	<u>\$ 10,057</u>	<u>\$ 1,31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 註七)	\$ 722	(\$ 33,426)
租賃修改利益	13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607)	8,504
其他	9	(447)
	<u>(\$ 3,863)</u>	<u>(\$ 25,369)</u>

(三)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	\$ 1
租賃負債之利息	42	34
	<u>\$ 43</u>	<u>\$ 35</u>

(四)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4	\$ 536
營業費用	3,085	2,718
	<u>\$ 3,659</u>	<u>\$ 3,25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3	-
	<u>\$ 13</u>	<u>\$ -</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2,905	\$ 83,64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227	3,71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394	285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三)	-	16,428
其他員工福利	9,927	9,08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7,453</u>	<u>\$ 113,15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269	\$ 23,311
營業費用	<u>86,184</u>	<u>89,843</u>
	<u>\$ 107,453</u>	<u>\$ 113,15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2 月 27 日及 112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5.00%	5.00%
董事酬勞	1.00%	1.00%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10,628</u>		<u>\$ 4,437</u>	
董事酬勞	<u>\$ 2,126</u>		<u>\$ 890</u>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待彌補之虧損，故不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決議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5,303	\$ 41,613
外幣兌換 (損失) 總額	(<u>29,910</u>)	(<u>33,109</u>)
淨 (損) 益	(<u>\$ 4,607</u>)	<u>\$ 8,504</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1,972	\$ 24,34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283</u>)	(<u>5,9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9,689</u>	<u>\$ 18,42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199,801</u>	<u>\$ 91,69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20%)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9,960	\$ 18,33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u>271</u>)	<u>8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9,689</u>	<u>\$ 18,42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104</u>)	<u>\$ 82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284</u>	<u>\$ 23,96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405	\$ -	\$ 4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6,307	(424)	-	5,88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02	(621)	-	3,381
確定福利計畫	2,982	-	104	3,086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2,595	(390)	-	2,205
	<u>\$ 15,886</u>	<u>(\$ 1,030)</u>	<u>\$ 104</u>	<u>\$ 14,9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313)	\$ 3,313	\$ -	\$ -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4	(\$ 104)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6,307	-	6,3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99	2,303	-	4,002
確定福利計畫	3,809	-	(827)	2,982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2,595	-	-	2,595
	<u>\$ 8,207</u>	<u>\$ 8,506</u>	<u>(\$ 827)</u>	<u>\$ 15,88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313)	\$ -	(\$ 3,3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92)	292	-	-
合約資產	(438)	438	-	-
	<u>(\$ 730)</u>	<u>(\$ 2,583)</u>	<u>\$ -</u>	<u>(\$ 3,31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29</u>	<u>\$ 2.20</u>
稀釋每股盈餘	<u>\$ 4.28</u>	<u>\$ 2.1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160,112</u>	<u>\$ 73,26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7,343	33,3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u>45</u>	<u>4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7,388</u>	<u>33,410</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合股票申請上櫃辦理現金增資，並保留發行新股 10% 供員工認股，本公司於給與日依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為酬勞成本，其公允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1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88.53 元
行使價格	42.68 元
預期波動率	65.06%
存續期間	19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88%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6,428 仟元。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賃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租 賃 修 改	其 他	
租賃負債	\$ 1,374	(\$ 1,031)	\$ 2,784	\$ 42	(\$ 1,256)	(\$ 42)	\$ 1,871
其他流動負債	5,106	(5,106)	-	-	-	-	-
	<u>\$ 6,480</u>	<u>(\$ 6,137)</u>	<u>\$ 2,784</u>	<u>\$ 42</u>	<u>(\$ 1,256)</u>	<u>(\$ 42)</u>	<u>\$ 1,871</u>

111 年度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賃	利 息 費 用 攤 銷 數	租 賃 修 改	其 他	
租賃負債	\$ 2,494	(\$ 1,120)	\$ -	\$ 34	\$ -	(\$ 34)	\$ 1,374
存入保證金	769	(769)	-	-	-	-	-
其他流動負債	-	5,106	-	-	-	-	5,106
	<u>\$ 3,263</u>	<u>\$ 3,217</u>	<u>\$ -</u>	<u>\$ 34</u>	<u>\$ -</u>	<u>(\$ 34)</u>	<u>\$ 6,480</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組成。由於本公司須維持適量資本，以因應原料採購及委外代工之需求，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3,676	\$ -	\$ -	\$ 23,676
債 券	-	9,602	-	9,602
合 計	<u>\$ 23,676</u>	<u>\$ 9,602</u>	<u>\$ -</u>	<u>\$ 33,27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6,449	\$ -	\$ -	\$ 26,449
債 券	-	16,347	-	16,347
合 計	<u>\$ 26,449</u>	<u>\$ 16,347</u>	<u>\$ -</u>	<u>\$ 42,796</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基金受益憑證	採用基金發行機構提供之報價、及基金公允價值之可靠性及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作為評價基礎。
債 券	採用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作為評價基礎。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3,278	\$ 42,7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722,343	589,60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82,078	64,07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包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應付保險費、應付稅捐及應付退休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藉由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風險監控及政策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彈性調整所持有之外幣資產負債，以管理所承擔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彈性調整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負債以管理所承擔之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u>\$ 15,469</u>	<u>\$ 6,492</u>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62,647	\$ 51,307
－金融負債	1,871	1,37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2,651	486,92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27 仟元及 4,86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活期存款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有價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37 仟元及 264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權益證券投資部位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 2 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6% 及 5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77,036	\$ 5,042	\$ -	\$ -
租賃負債	238	714	952	-
	<u>\$ 77,274</u>	<u>\$ 5,756</u>	<u>\$ 952</u>	<u>\$ -</u>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60,456	\$ 3,614	\$ -	\$ -
租賃負債	175	614	607	-
	<u>\$ 60,631</u>	<u>\$ 4,228</u>	<u>\$ 607</u>	<u>\$ -</u>

(2) 融資額度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25,000	25,000
	<u>\$ 25,000</u>	<u>\$ 25,0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093	\$ 9,532
股份基礎給付	-	459
退職後福利	2,475	380
	<u>\$ 12,568</u>	<u>\$ 10,37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土地	\$ 46,426	\$ 46,426
房屋及建築	16,835	17,373
	<u>\$ 63,261</u>	<u>\$ 63,799</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軟體授權合約	\$ -	\$ 29,558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2,150		30.705	美元：新台幣			\$ 373,06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65		30.705	美元：新台幣			17,34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74		30.705	美元：新台幣			63,676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728		30.71	美元：新台幣			\$ 175,91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95		30.71	美元：新台幣			21,341	
南非幣	3,698		1.81	南非幣：新台幣			6,69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00		30.71	美元：新台幣			46,07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匯率	112年度		111年度	
	匯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元	31.15 (美元：新台幣)	(\$ 4,607)	29.81 (美元：新台幣)	\$ 8,504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二。

三二、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營運活動均與研發、設計特殊應用積體電路之產品相關，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本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收入來源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臺灣	\$ 759,079	\$ 442,169	\$ 123,652	\$ 120,131
甲地區	199,916	333,980	-	-
其他	<u>145,742</u>	<u>158,254</u>	<u>-</u>	<u>-</u>
	<u>\$ 1,104,737</u>	<u>\$ 934,403</u>	<u>\$ 123,652</u>	<u>\$ 120,1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12 及 111 年度營業收入佔本公司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L 客戶	\$ 433,751	\$ 254,292
I 客戶	130,804	未達 10%
A 客戶	未達 10%	124,080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保德信印度機會債券基金累積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 3,001	—	\$ 3,001	註 1
	保德信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累積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2,927	—	2,927	"
	保德信全球生態友善 ESG 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324	—	3,324	"
	永豐四年到期美國優質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	4,818	—	4,818	"
	群益 ESG 20 年期以上 BBB 投資等級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9,606	—	9,606	"
	Powerfund A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4	-	—	-	註 2
	CCIB DFSP 多元化外幣投資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	-	—	-	"
					<u>\$ 23,676</u>		<u>\$ 23,676</u>	
	債券							
	華南銀行沙烏地阿拉伯國家石油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u>\$ 9,602</u>	—	<u>\$ 9,602</u>	註 3

註 1：基金之市價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 2：基金公允價值衡量請參閱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說明。

註 3：債券之市價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交易對手報價為基礎計算。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60,000	9.53%
郭麗秋	2,376,931	6.36%
賴志賢	1,924,877	5.1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合約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六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52
支票存款					20
活期存款					9,602
外幣存款		美金 3,356 仟元，按 1 美元兌換 30.705 新台幣換算			103,049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台幣 299,520 仟元及美金 5,000 仟元，按 1 美元兌換 30.705 新台幣換算			<u>453,045</u>
					<u>\$ 565,868</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仟單位數	單位成本(元)	取得成本	備抵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基金受益憑證	保德信印度機會債券基金累積	300	\$ 10	\$ 3,000	\$ 1	\$ 10	\$ 3,001	流	動
	保德信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累積	10	277.67	2,778	149	292.69	2,927	流	動
	保德信全球生態友善 ESG 多重資產基金	300	10	3,000	324	11	3,324	流	動
	永豐四年到期美國優質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15	323.2	4,848	(30)	321.21	4,818	流	動
	群益 ESG 20 年期以上 BBB 投資等級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600	15	9,000	606	16.01	9,606	流	動
	Powerfund A 基金	184	82.44	15,146	(15,146)	-	-	流	動
	CCIB DFSP 多元化外幣投資組合基金	154	93.89	14,415	(14,415)	-	-	流	動
債券合計	華南銀行沙烏地阿拉伯國家石油公司債	350	27.02	9,459	143	27.43	9,602	流	動
				<u>\$ 61,646</u>	<u>(\$ 28,368)</u>		<u>\$ 33,278</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I	客	戶		貨	款	\$	<u>6,334</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 戶	貨 款	\$ 21,516
B 客 戶	貨 款	8,585
L 客 戶	貨 款	94,163
其他（註）		<u>22,292</u>
		146,556
減：備抵損失		<u>-</u>
		<u>\$ 146,556</u>

註：個別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晶	圓	\$	54,846	\$		40,292		
在	製	IC			30,745			30,221		
製	成	IC			<u>35,692</u>			<u>33,863</u>		
					121,283			104,376		
減：	備				(<u>16,907</u>)			<u>-</u>		
					<u>\$ 104,376</u>			<u>\$ 104,376</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款項		貨	款	\$	1,790
			軟體服務費		8,422
			留抵稅額		6,345
			其他(註)		<u>674</u>
				<u>\$</u>	<u>17,231</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運輸設備		<u>\$ 3,444</u>	<u>\$ 2,784</u>	<u>\$ 3,444</u>	<u>\$ 2,784</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備	註
運輸設備		<u>\$ 2,024</u>	<u>\$ 1,105</u>	<u>\$ 2,201</u>	<u>\$ 928</u>	—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Z 廠商	ERP 維護費	\$ 231
其他 (註)		<u>49</u>
		<u>\$ 280</u>

註：個別廠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廠商	購置晶圓	\$ 49,889
B 廠商	封裝費用	12,980
D 廠商	購置 IC	5,396
E 廠商	購置 IC	7,931
其他（註）		<u>3,612</u>
		<u>\$ 79,808</u>

註：個別廠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註)	
運輸設備				112.01.12	~	115.01.18		1.68%	~	2.99%	\$	<u>1,871</u>		

註：其中分類為租賃負債－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927 仟元及 944 仟元。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產品銷貨收入		\$ 727,669	
勞務收入		委託設計服務收入		355,711	
其 他		其他營業收入		<u>21,357</u>	
				1,104,73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u>\$ 1,104,737</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74,471
加：本期進貨	313,414
減：期末原料	(54,846)
出售原料	(247,573)
報 廢	(59)
其 他	(348)
直接材料	85,059
直接人工	11,041
製造費用	<u>101,558</u>
製造成本	197,658
加：期初在製品	9,855
製成品轉入	28,660
減：期末在製品	(<u>30,745</u>)
製成品成本	205,428
加：期初製成品	63,084
本期進貨	57,157
減：轉出至在製品	(28,660)
期末製成品	(35,692)
報 廢	(66)
其 他	(6063)
產銷成本(一)	255,188
委託設計服務成本(二)	275,774
出售原料成本(三)	247,5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四)	<u>3,077</u>
營業成本(五)=(一)+(二)+(三)+(四)	<u>\$ 781,612</u>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封裝成本		\$	79,870
間接人工			6,990
其他（註）			<u>14,698</u>
		\$	<u>101,558</u>

註：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及董事酬金)	\$ 17,631	\$ 26,726	\$ 34,296
軟體服務費	-	-	28,225
保險費	1,465	1,691	2,463
折 舊	252	1,269	1,564
勞務費	-	3,000	-
其他(註)	<u>3,643</u>	<u>4,255</u>	<u>2,995</u>
	<u>\$ 22,991</u>	<u>\$ 36,941</u>	<u>\$ 69,543</u>

註：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062	\$ 70,757	\$ 88,819	\$ 16,260	\$ 65,164	\$ 81,424
勞健保費用	1,616	5,319	6,935	1,522	4,861	6,383
退休金費用	811	3,810	4,621	775	3,224	3,999
董事酬金	-	4,086	4,086	-	2,220	2,220
股份基礎給付	-	-	-	4,038	12,390	16,4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80	2,212	2,992	716	1,984	2,700
	<u>\$ 21,269</u>	<u>\$ 86,184</u>	<u>\$107,453</u>	<u>\$ 23,311</u>	<u>\$ 89,843</u>	<u>\$113,154</u>
折舊費用	<u>\$ 574</u>	<u>\$ 3,085</u>	<u>\$ 3,659</u>	<u>\$ 536</u>	<u>\$ 2,718</u>	<u>\$ 3,254</u>
攤銷費用	<u>\$ -</u>	<u>\$ 13</u>	<u>\$ 13</u>	<u>\$ -</u>	<u>\$ -</u>	<u>\$ -</u>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4 人及 7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4 人。
2. 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498 仟元及 1,681 仟元。(『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元。
3. 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287 仟元及 1,234 仟元。(薪資費用合計數／『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2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
6.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 (1) 員工薪資：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伙食津貼）、績效獎金、個人績效年度調薪及年終獎金等。本公司參照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核定薪資。
- (2) 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3) 董事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按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支領車馬費。

- (4) 本公司獨立董事每月支領固定酬金，並按實際出席董事會、薪資酬勞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情形支領車馬費。
- (5) 個人績效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獎金。
- (6) 年度調薪：本公司視當年度總體經濟環境、經營利潤、員工績效考核結果以及激勵員工之長遠發展，參考同業薪資水平及同業整體調薪狀況之綜合考量，每年度進行一次薪酬調整作業。

經營績效與員工薪酬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惟尚有待彌補虧損者，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270 號

會員姓名： (1) 何瑞軒
(2) 張耿禧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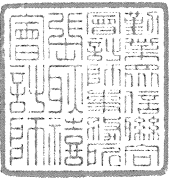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86169913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64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3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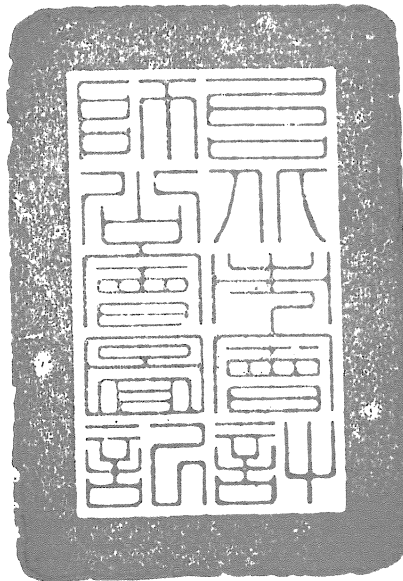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何瑞軒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耿禧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2 日